親愛的導師 您好：

 依據中華民國105年5月2日，南市教特(三)字第1050452545號：

一、「臺南市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稚園教職員獎懲案件作業規定」附表(五)辦理各項輔導活動

 敘獎標準及補充規定辦理。

二、依前揭作業規定，擔任學前暨國民教育階段身心障礙學生**(具身心障礙證明或經鑑輔會核定學生)**之普通班合格教師：

**(1)每週確實有2次以上輔導事實紀錄者，每學年嘉獎2次(請檢附詳實輔導紀錄)**

**(2)實際擔任輔導工作並有紀錄者，每學年嘉獎1次(請檢附輔導紀錄)**

**電子檔已公告於本校公告區，請您上網下載後填寫回傳，學校將會依據實際內容給予敘獎：**

格式如下（可參考範例），請您以電腦打字於**5/25（星期三）**前傳送電子檔至特教組信箱**jrllin@hotmail.com**，以利敘獎。

**PS.請老師盡量填寫輔導記錄，並將回條送回輔導室，特教組將會協助相關敘獎事宜，感謝您的辛勞。**

**若有填寫方面問題，請洽分機18特教組哲宇。**

**本表格將掛載於本校公告區，請自行下載。 感謝您**

1. (每位身心障礙學生都要寫輔導記錄，每個人寫3次以上記錄，內容可自行新增喔~)

2.現階段特教服務：資源班服務、特教諮詢服務(未入資源班)，若不確定請空白，特教組再行補充。

3.不包括在家教育之學生。

 班級: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學生****姓名** | **級任教師** | **該生目前接受之相關特教支持服務** | **輔導情形（含生活輔導、學習輔導）** |
| **輔導日期** | **在普通班上課情形概述** |
| 範例-林OO | 林XX | 資源班服務 | **100.10.5** | **個案今天與同學發生爭執，已由導師了解狀況後，協調處理，並書寫聯絡簿告知家長。** |
| 範例-林OO | 林XX | 資源班服務 | **100.11.06** | **個案在班上與同學相處方面有進步，下課時能與三五好友一起遊戲，數學學科有接受資源服務，對於應用問題解題方面仍有困難。** |
| 範例-林OO | 林XX | 資源班服務 | **101.02.19** | **該個案在各科上課時都能努力保持專注，雖理解速度較慢，但學習態度積極，遇到不懂的問題，在考試前會主動詢問同學或老師，導師會經常在聯絡簿上給予該生稱讚及鼓勵。** |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學生****姓名** | **級任教師** | **該生目前接受之相關特教支持服務** | **輔導情形（含生活輔導、學習輔導）** |
| **輔導日期** | **在普通班上課情形概述**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